

证券代码：002487

证券简称：大金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22-018
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1 月 21 日 星期五 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1 月 21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21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21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省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 155 号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鑫先生

6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规定。

7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计 86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 301,844,22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4.32%；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6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 259,074,169 股，占公司股

份总数的 46.62%；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 80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 42,770,05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7.6971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代表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金鑫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代表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经与会股东代表对议案审议，达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6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4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31%；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6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；

2.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6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4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31%；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6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

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.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.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.04 定价基准日、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.05 发行数量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6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4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31%；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6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.06 限售期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.0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6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4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31%；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69%；弃权

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.08 发行决议有效期

审议结果: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301,844,222股,同意301,815,62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905%,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95%,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(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如下:同意42,741,4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31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669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.09 上市地点

审议结果: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301,844,222股,同意301,825,22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937%,反对19,0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63%,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(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如下:同意42,751,0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556%;反对19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444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.10 募集资金用途

审议结果: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301,844,222股,同意301,815,52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905%,反对28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95%,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(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如下:同意42,741,35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

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5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29%；反对 2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7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为 301,844,222 股，同意 301,815,6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05%，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95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42,741,4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31%；反对 2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6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海润天睿事务所指派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：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1 月 21 日